

山东省财政厅文件

鲁财采〔2020〕24号

山东省财政厅 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采购负面清单的通知

省直各部门、单位，各市财政局，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、评审专家、供应商：

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各方主体行为，营造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，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，结合我省实际，制定了《山东省政府采购负面清单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: 山东省政府采购负面清单

